

无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锡发改价格〔2021〕12号

关于调整无锡市区非居民用气价格的通知

无锡华润燃气有限公司、无锡洛社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加强天然气价格管理的通知》（苏发改价格发〔2021〕424号）要求，为做好非居民用天然气价格疏导工作，经市政府同意，决定调整市区非居民用气价格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2021年4月1日-10月31日期间，市区非居民用天然气中准价调整为2.97元/立方米，上浮幅度最高为10%（工业用天然气上浮幅度最高为5%），下浮不限。

2.燃气企业应严格执行价格政策，认真做好宣传解释、准确抄表 and 价格公示。加强与上下游用户的供需衔接，保障市场平稳运行。同时，进一步提高服务质量和保障水平，确保天然气安全供应。

无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2021年7月7日



抄送：省发展改革委，市市政园林局、市市场监管局，市市政集团，
各市（县）、区发展改革委，无锡经济开发区经发局。

无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1年7月7日印发
